

纳雍县猪场乡大闹地二期风电场项目送出线路及间隔扩建土建工程采购公告

一、招标类别：专业分包

二、招标方式：公开采购

三、报名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 17: 00

四、项目内容: 纳雍县猪场乡大闹地二期风电场项目送出线路及间隔扩建土建工程合同约定全部施工内容

五、招标范围: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纳雍县猪场乡大闹地二期风电场项目送出线路及间隔扩建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本工程范围包含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列全部施工内容，以及图纸、招标文件已约定的，或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考虑到、施工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工作内容；乙方并应配合其他单位施工。

2、乙方承担施工所需的施工便道，以及施工、生产、生活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等乙方临时使用场地的租地手续办理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树木砍伐（不含使用林地许可及采伐证办理）、征地补偿、青苗赔偿、办理穿越跨越等相关手续、线杆迁移费、植被恢复费用、民事协调费等；工程竣工时，乙方使用的施工便道应按政府要求恢复、临时用地应按原貌恢复，并承担相应恢复费用。乙方承担的上述费用已摊销到合同每项综合单价中，不另行计算。

3、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损坏国土、林地、环水保检查等产生的处罚、罚款和法律责任；对超越发包人划定的道路或临时场地边界所造成的压耕地、青苗、植被、农用设施及其他设施损坏，以及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超挖、弃土、临时用地、施工便道、环水保罚款、环水保破坏返工、国土自然资源局行政罚款及刑事责任等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按要求按原貌恢复；乙方应在开工前充分向甲方或当地

有关部门了解施工区域内的地下设施分布并采取必要保护措施，如未了解情况或在施工中造成地下设施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应对施工区域做好防护，防止垃圾或弃方损坏农田、林地、土地、耕地，如未做好防护导致上述损坏，赔偿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按要求恢复原貌。乙方承担的上述费用已摊销到合同每项综合单价中，不另行计算。

4、乙方负责完成送出线路及间隔扩建工程自前期准备、建设施工、竣工验收到质量保修期届满全周期内的以下工作：

（1）负责工程所需用地的征地赔偿、树木砍伐与清障赔偿、复垦、手续办理、协调及验收等全部流程；

（2）配合完成质监注册及并网调度协议签订，对接电力质监机构，落实并网协议与调度协议相关要求；

（3）足额购置建安责任险、无人机运输保险等项目所需保险；

（4）负责线路穿越、跨越施工等各类对外协调工作。涉及停电的，严格按供电局既定排期实施；

（5）因非供电局排期或非正常工况下发生的停电损失、前期手续延迟或技术需求变更导致的成本增加及工期延误，由乙方综合考虑在成本报价中。乙方最终应完成全部满足南方电网并网条件的配套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并网及竣工验收。

5、本工程的电缆附件材料为甲方提供，其他所有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购买，乙方购买其他所有材料、设备的费用已摊销到合同每项的综合单价中，不另行计算。

6、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架空线路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工程，防雷接地材料及铁塔的购买，线路架设、附件工程及金具等材料采购，运输、施工、安装等。

(2) 间隔扩建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工程，管道预埋材料购买及施工等，防火封堵材料的采购等

(3) 电缆地网、防雷接地工程：接地沟和垂直接地极的开挖回填，并负责接地材料的购买。

(4) 电光缆敷设工程：电光缆沟开挖及回填、电缆保护管敷设，铺砂盖板、电缆标识带、电缆工井（含盖板）、电缆分支箱、电缆终端围栏、电缆标志桩、电缆防火封堵等材料采购。

(5) 护坡、挡土墙、排水沟工程：护坡、挡土墙及排水沟的材料采购、运输、施工。

(6) 本工程施工中发生所有的交叉跨（穿）越工作。全部线路复测及电光缆沟土石方开挖和回填、余土外运、基坑排水，接地材料的采购，电缆警示带和电缆标志桩的采购和安装、保护管敷设、电光缆沟开挖及回填。

(7) 满足土石方回填密实度要求。由于现场施工条件所需采取的施工措施变更，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额外计算。

(8) 乙方质保期内施工质量或其他原因造成的运行故障，产生的各种手续及协调费用由乙方承担。

(9) 负责施工材料的报审，材料送检、提供合格检测报告、施工资料及施工方案的编写，相关费用已摊销到合同每项的综合单价中，不另行计算。

六、招标人：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平台：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联系人：蒋升荣

联系方式：13677085360

日期：2026 年 10 月 21 日

投标截止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4:30

